

# 攻坚战报

—云南篇

## 坚决打赢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编者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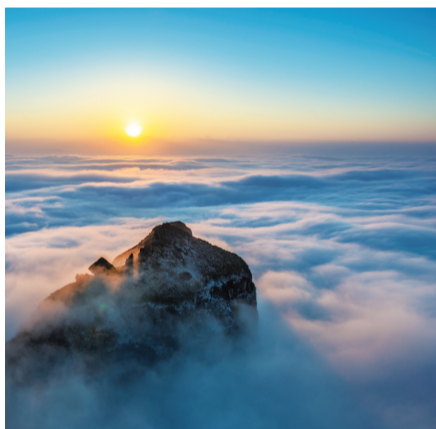
云南省地处祖国西南边陲,生态地位十分重要,同时又是生态环境比较脆弱敏感的地区,生态环境保护的责任重大。按照云南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意见》,全省各级各部门坚定扛好扛牢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攻坚战政治责任,以争当全国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建设中国最美丽省份为目标,针对云南“亮点是气、焦点是水、难点是土”的实际,坚持最高标准、最严制度、最硬执法、最实举措、最佳环境原则,突出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坚持系统治污、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千方百计解决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驰而不息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和九大高原湖泊保护治理等“8个标志性战役”,竭力推动全省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 云南精准施策打赢蓝天保卫战

连续4年全省16个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达到二级标准

“十三五”期间,云南省采取多种强有力的措施,确保高质量完成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全力以赴打赢打好蓝天保卫战,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总体持续保持优良。

2015年-2020年,云南省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分别为99.1%、99.6%、99.3%、99.8%、98.1%、98.8%。2017年-2020年,连续4年全省16个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 多措并举抓实七项重点任务

“十三五”期间,云南省始终高度重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坚持把大气污染防治作为生态环境保护重要任务抓紧抓实,全省上下有效联动,凝心聚力推动重点工作,千方百计加大资金投入,挖潜创新弥补薄弱环节,《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以下简称“大气十条”)明确的各项任务重点任务得到全面落实。

根据国家总体部署和签订的目标责任书,云南省及时制定了大气污染防治行动实施方案,省人民政府与16个州(市)人民政府签订目标责任书,明确了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总体要求、工作目标和主要任务。

按照“大气十条”明确的重点任务,云南省对标对表突出抓好调整优化产业结构、能源结构、运输结构、用地结构,有效应对污染天

气,加强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撑,落实各方责任等重点任务。

为确保重点任务如期完成,云南省在政府财力有限的情况下,想方设法筹措资金保障关键项目顺利实施。同时,采取最严格的措施,持续强化对重污染行业监管,加强对“大气十条”工作任务清单督办,抓实积极应对污染天气等关键环节,全力推动各项工作提速增效。

“十三五”期间,全省16个地级城市建成区及周边水泥、平板玻璃、焦化、化工、有色、钢铁等重污染企业搬迁改造或关闭退出,已完成14个州、市;“散乱污”企业及集群综合整治2325家,完成率99.9%;燃煤电厂14台机组超低排放改造工程,已全面完成;钢铁、建材、有色、火电、焦化、铸造等6个重点行业无

组织排放治理项目226个,已全面完成。113个县级城市(城镇)建成区内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550台,已全面淘汰;全省清洁电力发电量占比达92%,非化石能源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达46%;全省16个地级城市划定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并向社会公告,已全面完成;工业炉窑大气污染防治综合治理项目483个,已全面完成。国三排放标准老旧柴油货车,累计淘汰53652辆,完成率178.8%;油品质量比国家要求自2023年1月1日起全面使用国VI(B)标准汽油的要求提前了整整4年;建成6套机动车固定式遥感监测设备、16套黑烟车抓拍设备,完成率93.8%;全省16个地级城市建成区划定禁止使用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区域,已全面完成。

### 四大亮点凸显地方特色

为切实增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实效,云南省认真查找短板弱项,精准施策固强补弱,立足实际大胆创新,在开展攻坚任务评估、及时提供技术支持、提前实施油品替换、实施差异化定制策略等四个方面成功探索出具有地方特色的务实举措。

**开展攻坚任务评估。**根据《云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要求,制定印发《云南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实施方案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考评标准》。依据考评标准,对全省16个州(市)开展蓝天保卫战工作进行月度调度,并分别对2018年度、2019上半年和年度、2020年上半年蓝天保卫战重点攻坚任务完成情况开展量化评估。根据评估情况,对各州(市)蓝天保卫战进行现场督察、通报、约谈,对西双版纳、临沧、红河、文山4州(市)大气污染防治实施省级环境保护专项督察,积极有效地提升了全省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效率和质量,为实现全省长久持续保持空气质量优良提供了重要

的保障。

**及时提供技术支持。**蓝天保卫战中许多工作牵涉部门多、专业门类多、内容新、技术新,在推进过程中难度较大。为保障工作持续推进,云南省及时印发《关于确保完成2019年及“十三五”全省环境空气质量约束性指标的通知》《关于认真落实臭氧污染防治工作的函》,举办全省汽车修理、包装印刷等重点行业、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培训班。根据局部地区空气质量下降原因不清等问题,邀请国家级生态环境、气象、科研方面的专家,及时召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及预测专家咨询会,对景洪、蒙自、思茅3城市采用大气颗粒物质谱直接测量法源解析技术,开展了大气颗粒物来源解析观测。

**提前实施油品替换。**云南省充分利用中石油云南石化有限公司落地云南的优势,认真筹划、科学论证、精心组织,全省自2019年1月1日起全面使用国VI(B)标准的车用汽油、国VI标准的车用柴油。比国家要求自2023

年1月1日起全面使用国VI(B)标准汽油的要求提前了整整4年。充分体现了云南省敢于担当、力争先锋的魄力和决心。

**实施差异化定制策略。**云南省根据各地出现的不同程度、不同污染因子引起的大气污染,实施差异化防控的定制策略,分别实施水泥、钢铁等企业错峰生产、限产限排以及人工改变局地气象条件,实施人工增雨等精细化措施,及时应对和遏制大气环境污染趋势。开展春夏季大气污染防治攻坚行动,以曲靖、玉溪、普洱、昆明、西双版纳、红河、保山、昭通、临沧、文山10个州(市)为重点区域,以扬尘源、工业源为重点因子,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的协同控制。适时暂停森林防火计划烧除,采取物理割除等其他手段清除易燃物。对不同区域、不同行业、不同时段、不同问题采取差异化的防治策略,有效确保了全省环境空气质量长期保持优良。

蒋朝晖

### 数读

#### 大气环境质量

2015年-2020年,云南省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分别为**99.1%、99.6%、99.3%、99.8%、98.1%、98.8%**。2017年-2020年,连续**4年**全省16个地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指标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

#### 水环境质量

2020年,云南省国考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提升至**83%**,劣V类水体断面控制比例为**4%**，“九湖”中劣V类水体湖泊从2015年的4个减少为目前的**1个**。

#### 土壤环境质量

截至2020年12月底,云南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为**81.2%**,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为**100%**,累计削减重金属排放量**41359.33kg**,削减率**13.24%**,超额完成考核目标任务。



### 导读·云南

第54版

云南精准施策打赢蓝天保卫战

第55版

云南全力打好涉水污染防治攻坚战

第56版

云南攻坚克难倾力守护良田沃土